厦门南洋职业学院文件

厦南洋教〔2020〕18号

**关于做好2020年上半年**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审核工作的通知**

**各位同学：**

根据教育部考试中心部署安排，我校2020年上半年自考毕业审核工作将如期开展，并于9月份为参加延期考试（统一命题课程考试、实践环节考核及毕业论文答辩）后达到申请毕业条件的考生补安排一次毕业审核。因受疫情和延期考试影响，该批次毕业证书的毕业时间为2020年9月30日，其效力等同于毕业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的自学考试毕业证书。

为做好2020年6月份、9月份两批次我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审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预毕业生网络申请**

符合毕业条件考生可登入“福建省教育考试院网（http://www.eeafj.cn/）”——“数字服务大厅”——“自学考试”——“毕业预申请”，登入“福建省自学考试考务考籍管理系统”个人管理平台――选择“毕业生预申请”系统申请预毕业。考生申请预毕业时应上传近三个月内免冠正面双耳的标准彩色数字证件照片，必须为白底背景，JPG或JPEG格式，文件大于50KB，大于360\*480像素，24位真彩色，照片清晰，不得使用翻拍、PS软件处理，原则上应到当地照相馆采集后上传，严禁小照片放大后上传使用。

考生网络预申请时间为：**6月份：6月15日—6月17日**

**9月份：9月4日—9月8日**

**二、预毕业生网上缴费。**

符合毕业条件的考生，在规定时间通过个人管理平台的“毕业生管理”模块进行毕业预申请后，请在系统上缴交毕业审定费，毕业生审定费为50元/生。未缴费的考生预申请结果无效，管理系统不进行审核操作；已缴费成功的考生，若出现照片审核不通过、未到现场确认或现场确认审核不通过等情况，管理系统将在20天内自动退还审定费。已通过主考院校初审并上报数据的预毕业生，审定费不予退还。

**三、预毕业生现场确认**

 **（一）现场确认所需材料**

1.自考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以下证件之一：身份证、户口本、护照、军官证、警官证、士兵证)原件和复印件一份。

2.课程合格证或其他成绩证明材料（经审批的免考申请表、转考凭证等）。

3.《毕业生申请表》和《毕业生鉴定表》。其中，《毕业生申请表》从“福建省教育考试院网→数字服务大大厅→自学考试”下载，《毕业生鉴定表》从“福建省教育考试院网→自学考试→综合信息→资料下载→表格下载”下载，并按表格说明填写相关内容。

4.本科毕业生除了提供专科及专科以上学历证书复印件一份（原件备查）外，还须提供由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出具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原件。如果本科毕业生的专科及专科以上前置学历证书身份证信息（身份证号、姓名、性别等），与现身份证信息不符的，还应到原发证单位提交更正申请。

（以上申请材料应装在信封里，封面写上姓名、专业、专科或本科、准考证号及联系方式）。

**（二）毕业申请现场确认时间**

 6月份：6月17日—6月18日

 上午8:00—11:30下午2:00—4:30

 9月份：9月7日—9月8日

上午8:00—11:30下午2:00—4:30

**（三）办理地点**

厦门南洋职业学院教务处学籍科（图书馆四楼）

**（四）咨询电话：**0592-7769188

附件1：福建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网络预申请毕业操作手册

 厦门南洋职业学院教务处

 2020年6月3日

发文：厦门南洋职业学院教务处　2020年6月3日印发